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中国国贸 编号:2024-012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就以下事项作出决议:

一、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自2024年5月1日起林南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自2024年5月1日起聘任胡燕敏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4年4月22日,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聘任林南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同意聘任胡燕敏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同意林南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同意聘任胡燕敏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8日

附件: 胡燕敏女士简历

胡燕敏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至2013年于百事中国担任多个财务相关之高级职务;2013年至2019年任德意志地中国商业管理事业部财务总监;2019年至2024年4月任普格利兹(苏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2020年6月19日至2024年4月26日,任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00073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24-016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9日、202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公司2023年度报告》和《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业绩说明会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24年5月8日(星期三)15:00-16:00。

2.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中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www.cs.com.cn/roadshow/)

4.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董事总经理叶少华先生,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李杰杰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雨女士和独立董事曹利先生。

二、征集事项

为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就公司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7日(星期二)16:3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dm@cofc.com.cn。公司将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提前解除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全资子公司资产抵押情况概述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安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矿业”)、成都安宁铁钛技术有限公司向四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集团授信,以安宁矿业持有的米易县富田铁矿采矿权(产权证号:成510002081012210120518)作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5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二、资产解除抵押情况

安宁矿业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提前办理了采矿权解除抵押手续。近日,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收到《四川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采矿权抵押备案解除通知书》(川自然资采备抵解(2024)9号)。

本次解除资产抵押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宁矿业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4-2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决定于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一、业绩说明会时间

1.召开时间:2024年5月(星期四)15:00-17:00。

2.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3.出席人员:董事长刘淼先生,独立董事刘俊海先生、陈有安先生、吕先扬先生、李国旺先生,财务总监李波先生及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

4.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或扫一扫二维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公开征集问题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效率,现就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

投资者可提前登陆“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irm.cninfo.com.cn)进入公司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并通过下方二维码进行提问,公司将针对征集到的问题进行整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答复。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4-021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2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145号),同意接受公司1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

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要求及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发行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发行利率(%)	25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申购期:				
最高发行额度	12%	余额发行金额(万元)	94,050.00	
最低发行额度	300	最低发行期限	2.30	
有效申购家数	102*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71,000.00	
簿记建档利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利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利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22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度贵州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其他问题,在贵州证监局指导下,公司将参加由贵州证券业协会联合贵州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3年度贵州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16:40-17:30。

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公司届时将邀请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独立董事及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http://m.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活动。

二、投资者问题提前征集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效率和针对性,本次业绩说明会将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问题,请投资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收集2024年5月9日上午10:00至下午16:00期间关注“贵州辖区上市公司”公众号,发送关键词“提问”进入专区页面,或者通过邮箱J000395@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858-3703046 邮 箱:JF000395@163.com

四、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m.p5w.net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与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28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担保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案件进展及上市公司回应:

执行进展: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望时代”或“上市公司”)收到杭州中院传票,协助被执行人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厦建设”)冻结被执行人楼忠福、楼明、卢英英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000,000元及持有的相应利息,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执行或查封、扣押、扣留、提取被执行人财产;因公司作为广厦建设相关担保责任人之一,已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即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责任2,000.00万元,绍兴兴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银行”)已同意免除公司在该案件中剩余债务的担保责任。

对上市公司影响:公司银行账户冻结2,000万元货币资金被法院司法冻结。因绍兴银行案件,目前公司名下部分银行账户仍处于冻结状态,其中账户余额约为690万元。因绍兴银行已同意免除公司在该案件中剩余债务的担保责任,若相关账户解除冻结,公司对于该担保案件的担保风险仅为已被司法冻结的货币资金2,00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对该笔债务不存在其他担保义务。

● 风险提示:

1. 公司本次被司法冻结金额为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担保事项被执行的银行存款金额共计11,110.70万元(含本案),占公司2024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约为12.34%。公司的相关资产可能继续面临被冻结的风险。公司将就本次被执行的款项2,000万元向法院申请执行,对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反担保人进行起诉以追偿相关款项。

2. 公司此前因浙江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案件以及“建设山西分公司与东阳市东望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金投”)的合同纠纷合计被冻结11,110.70万元货币资金,公司已就相关案件向法院提起诉讼,反担保人提供担保,公司已就上述案件向法院提交相关材料,法院已受理并于2024年4月28日启动执行程序。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为《2024年07878民诉前调6304号》、《2024年07833民诉前调6305号》,公司将及时跟进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追索相关款项。

3. 广厦建设及其实际控制人楼忠福先生均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如因公司因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担保事项承担担保责任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其承担。同时,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其他高额信用等方式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的担保总额约为2.28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5.52%。目前逾期及涉诉债务的担保金额约为0.92亿元。

若公司承担相关担保责任,公司将向实际控制人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进行追偿,以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方式的担保资产由于尚未经过评估,未确定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可能不足以偿付涉诉及逾期债务。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反担保资产的评估工作,目前公司已完成评估机构的选聘,并即将将展,预计于2024年6月13日前完成资产的评估工作。

4.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案件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	债权人	担保本金(万元)	借款期限	是否逾期	反担保情况
广厦建设	浙江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80,000	2019/3/15-2023/3/15	是	无
广厦建设	德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560	2021/4/18-2023/10/1	是	无
广厦建设	德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	2021/4/18-2023/10/2	是	无
广厦建设	德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0,560	2021/4/14-2023/11/1	是	无
广厦建设	东阳金投	8,380,001	2019/2/21-2024/2/21	是	无
广厦建设	东阳金投	2,183,326	2019/2/21-2024/2/21	是	无
广厦建设	东阳金投	2,626,777	2019/11/2-2024/11/2	是	无
浙江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	2017/8/31-2024/2/28	是	无
杭州东望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000.00	2024/2/28-2024/2/28	是	无
小计		28	2020/5/22-2026/5/22		
小计		69			
小计		172.14			

以上1-7项“广厦建设”及其实际控制人楼忠福先生均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如公司因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担保事项承担担保责任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其承担。同时,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其他高额信用等方式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的担保总额约为2.28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5.52%。目前逾期及涉诉债务的担保金额约为0.92亿元。

若公司承担相关担保责任,公司将向实际控制人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进行追偿,以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方式的担保资产由于尚未经过评估,未确定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可能不足以偿付涉诉及逾期债务。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反担保资产的评估工作,目前公司已完成评估机构的选聘,并即将将展,预计于2024年6月13日前完成资产的评估工作。

4.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案件的基本情况

1. 公司作为“广厦建设”反担保责任的提供总额为2,000万元的最高限额,因广厦建设未及清偿,绍兴兴行银行向绍兴中院提起诉讼,该案件于2022年3月21日开庭审理。2022年4月21日,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书,广厦建设应向绍兴兴行银行借款本息2,000万元,并支付借款自2021年10月21日起至还款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民间借贷司法解释的利息(含罚息、复利),并判决迟延履行之日起三十日内履行。2. 东阳时代、楼忠福、楼明、卢英英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广厦建设不服一审判决,向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该案于2022年5月30日作出维持原判的二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9;临2022-028;临2022-066)。

(二) 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收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4)浙0602执恢49号】,裁定如下如下:

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广厦建设、东望时代、楼忠福、楼明、卢英英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0,000,000元及持有的相应利息,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执行或查封、扣押、扣留、提取被执行人财产。

同日,公司收到绍兴中院出具的《免除保证责任证明》,因公司作为上述案件的债务担保人之一,已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即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责任2,000.00万元,绍兴兴行银行已向同意免除公司在该案件中剩余债务的担保责任。

(三) 上市公司影响

1. 公司银行账户冻结2,000万元货币资金被法院司法冻结。因绍兴银行案件,目前公司名下部分银行账户仍处于冻结状态,其中账户余额约为690万元。因绍兴银行已同意免除公司在该案件中剩余债务的担保责任,若相关账户解除冻结,公司对于该担保案件的担保风险仅为已被司法冻结的货币资金2,00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对该笔债务不存在其他担保义务。

2. 公司此前因浙江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案件以及“建设山西分公司与东阳市东望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金投”)的合同纠纷合计被冻结11,110.70万元货币资金,公司已就相关案件向法院提起诉讼,反担保人提供担保,公司已就上述案件向法院提交相关材料,法院已受理并于2024年4月28日启动执行程序。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为《2024年07878民诉前调6304号》、《2024年07833民诉前调6305号》,公司将及时跟进相关案件的进展情况,追索相关款项。

3. 广厦建设及其实际控制人楼忠福先生均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如因公司因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担保事项承担担保责任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其承担。同时,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其他高额信用等方式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的担保总额约为2.28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5.52%。目前逾期及涉诉债务的担保金额约为0.92亿元。

若公司承担相关担保责任,公司将向实际控制人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进行追偿,以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广厦建设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方式的担保资产由于尚未经过评估,未确定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可能不足以偿付涉诉及逾期债务。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反担保资产的评估工作,目前公司已完成评估机构的选聘,并即将将展,预计于2024年6月13日前完成资产的评估工作。

4.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4-041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申报临床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签发的《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临床试验批件通知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1. 药品名称: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

2. 规格:每支3ml,含300单位德谷胰岛素和18mg利鲁肽

3. 注册分类:仿制药生物类似药3.2类

4. 申报单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上市许可申请

6. 受理号:CX2401005

7. 临床批件批准文号:2024LP01018

二、研发投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该项目研发投入人民币约,991.3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法规,经审查,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三、研发进展

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是全球首个由人胰岛素类似物(GLP-1)类似物组成的复方制剂,突破融合两种药物的双肽分子,可抑制H₂受体作用用于糖尿病多项生理机能,调节葡萄糖代谢。

新药研发申报的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商品名:Xutophy)于2019年9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批准上市,于2021年10月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国内联华生物、惠升生物的该品种已获批上市。

四、药品的市场前景

糖尿病及并发症治疗领域的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商品名:Xutophy)诺和诺德)近年来在市场上的情况如下:

年份	国内销售额(百万元人民币)	国内人民币	全球销售额(百万元人民币)	全球人民币
2021年	300	2.1	2,679,700	2,580,111
2022年	400	44.92	2,800,000	2,804,223
2023年	400	49.93	2,210,000	3,391.63

注1:“使用各报告期末开票额(DKK)”及人民币中间价进行汇率换算
注2:数据均取自内部数据库,仅供参考,不作为在中国大陆、香港、台湾的营销数据。
(资料来源:诺和诺德公司投资者报告)

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可作为一种当天的任意时间给药,增加药物治疗的依从性。其皮下注射后两种机制分别含有两种的替代药物特性,机制互补且互不干扰。在胰岛素使用剂量相同或更低的情况下,其降糖效果优于基础胰岛素,糖化血红蛋白达标率更高,并且能减少低血糖及体重增加。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临床疗效和安全性良好,已被写入《中国2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年版)》,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德谷胰岛素利鲁肽注射液在生产、上市销售前需履行申报审批程序,1:对药研进行临床试验;2.对药品上市进行审批。其他已上市的同类型药物呈现出收效明显、安全性高、不良反应少的特点。但根据研发经验,在临床试验中可能会出现各种潜在的问题,终止研发。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药物从临床检验到上市的时间长,环节多,易受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药品研发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4-042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化东宝”)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1月27日回购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 本次回购实施情况

回购数量	注销数量	注销日期
9,999,978股	9,999,978股	2024年4月30日

一、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公开竞价的方式方式进行回购,回购数量不低于800万股(含),不超过1000万股(含),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和0.49%,以不超过1.6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6亿元。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和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按照回购方案实施了首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977.1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并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3月12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999,97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0.40%。回购资金总额为1.6024亿元,回购均价为1.6148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20,624,319.56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回购数量不低于800万股(含),不超过1,000万股(含)的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并于2024年4月14日注销了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1月27日回购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安排等因素,公司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用途进行清理,由原“用于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注销以减资为目的”。

公司本次注销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且需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注销股份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和2024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通化东宝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通化东宝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截至申报前,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注销编号为:18833030029已回购的股份9,999,978股,并按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项如下: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数量	回购后数量	股份变动数量
人民币普通股	1,991,734,063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91,734,063	1,991,734,063	1,991,734,06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999,978	0	0
股份总额	1,991,734,063	1,991,734,063	1,991,734,063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证券代码:123161 证券简称:金沃转债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重要或非常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4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 网络投票系统: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5.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9日上午9:15-15:00。

6.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湖洲一路1号公司会议室

7.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楼忠福

8.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9.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6,575,8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34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6,575,8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3421%。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3. 出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采取,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方式进行表决,出席会议股东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46,575,8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9 证券简称:鲁西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8

证券代码:115351 证券简称:鲁西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2.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召集和授权

(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三)股东大会召开地点

(四)会议议程

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 13:00分</